## **2017年上海市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引言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支出和收费，其它相关工作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本街道政府网站http://cfjd.shpt.gov.cn/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本街道党政办公室，电话：62549008。

一、概述

根据《规定》要求，2004年5月1日起本街道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专门配备了一名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了一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公共查阅点。截至2017年底．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1、强化组织保障，在落实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及时调整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一步整合党政办公室、社区党建办公室、社区事业办公室、纪工委等成员部门力量，积极通过党政班子会、主任办公会、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会议、街道工作例会等途径，不断学习《条例》、《规定》等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及时沟通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情况，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创新政府信息公开举措，确保各项公开措施落实到位，为进一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打下扎实的基础。

2、强化完善机制，在规范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贯彻实施市、区各文件精神，就是要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建立在法制的渠道上、法制的基础上，为此街道以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为原则，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细则、实施方案和运行模式；进一步规范了信息产生、信息审核、信息签发、信息分类与编目、信息送交、信息公开、接待查阅、信息废止的八项运行流程；进一步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的信息审核、报送、接待、办理、服务、检查、评议、统计、归档、考核、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街道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职责。这些机制的不断完善，积极加快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速度，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为社区群众服务。

3、强化公开及时性，在长效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根据区里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各类工作制度，不断形成政府信息公开长效运转模式；及时更新《长风新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研究制定街道机构改革后各内设部门主动公开范围；完成街道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网上公开；每月准确完成各类文件的备案及报送，确保主动公开信息及依申请公开更新目录在二十天内在区政府网站上公开。全年办事处发文共12件，其中主动公开文件8件，主动公开率达到67.7%。及时报送、公开党政混合信息2份。

4、强化宣传引导，在实施街道“五违四必”工作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街道开通了“看长风”公共微信号，并结合长风社区报、微博以及居民区电子显示屏、宣传栏、广播等宣传途径，全方位将街道“五违四必”等工作情况进行信息公开，提升社区居民参与积极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街道2008到至2016年底累计主动公开公文类政府信息131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其中，本年度新增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条。

(一)主动公开范围

街道积极贯彻《条例》、《规定》等关于主动公开的具体要求，以科室为单位，推动街道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范、有序、正常开展：

1、机构职能及规划、计划：主要包括机构职能（机构概况，机构领导，内设机构，直属单位，临时机构），规划、计划（专项规划、专项计划，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社代会报告、实施项目）等内容。街道将机构职能更新情况、2017年长风社区代表大会工作报告、相关计划总结等及时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公开。召开社区代表大会，办事处主任在大会做年度工作报告，就长风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情况进行汇报，请各社区代表进行审议和修改，由此成为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渠道。

2、社区服务方面：主要包括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计划生育、残疾人等内容。积极落实各项扶持政策，通过加强信息共享，构建就业援助、岗位招聘、政策推介、创业指导及网上就业等全方位就业服务平台，不断提升社区就业率。

3、社区管理方面：主要包括城市管理、卫生、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内容。

4、社区平安方面：主要包括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社区防灾等内容。通过在各居民区进行的平安建设内容的宣传，提升居民自我防范意识，积极配合社区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为建设平安社区，营造社区和谐稳定氛围打下扎实基础。公开了《关于调整长风新村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5、社区自治方面：主要包括指导基层自治、居民区建设等内容，推进政府行政管理与居民群众自治的有效衔接和良性互动。

6、社区发展方面：主要包括文化、教育、科普、体育、联系、服务驻区单位，落实驻区单位参与社区共治等内容。

7、社区党群方面：主要包括宣传（精神文明）、统战等内容。

8、党政混合信息方面：公开《关于调整长风新村街道民间组织预警网络工作指导小组成员的通知》等相关非常设机构的调整。

9、其他工作方面：主要包括财政信息、行政审批、人口普查、人事管理、档案管理、先进表彰及奖励等内容。公开《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工作年度报告》，不断强化依法行政意识。积极做好相关财政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开部门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决算。

（二）主动公开途径

街道根据及时、准确、便民的原则公开政府信息，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为了向社区居民提供及时、有效的政府信息，街道采取了机关、社区、网站“三位一体”的宣传方式，让居民不出社区就能获得各种所需信息，使居民查询不受时间、地域的限制，方便快捷。

1、街道门户网站。不断推进区（街道信息公开部分）及街道门户网站的信息更新，扩大网上办事、网上查询和网上投诉的工作范围，对于需社会公众了解的临时性、变动性的公开项目，则通过长风新村街道网站等媒体，实行一事一公开。

2、《新闻晨报·长风社区报》。由《新闻晨报》、长风社区（街道）党工委联合主办。每月中旬出版，每月1期，每期发行量在3万左右，由工作人员定期在社区发放。《新闻晨报·长风社区报》形式新颖，题材多样，以封面人物故事为主打，结合社区工作和活动信息、居民家庭故事、生活服务信息等，不仅将城市生活主流媒体的触角延伸到社区，还以《新闻晨报·长风社区报》为平台，发挥社区报贴近百姓、有效服务的特点，为社区居民提供了政策解答和信息咨询的渠道，倾听居民心声，服务百姓生活。电子版网址：http://newspaper.jfdaily.com/sqb/index.html

3、上海普陀长风微博。目前在东方网、新民网、新浪网同时设立，通过积极关注社区热点问题，及时回应社区居民各类诉求及政策咨询，成为街道与社区居民沟通协调的有效平台。

三个微博的地址：@上海普陀长风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shptcfjd

东方网微博：http://t.eastday.com/shptcfjd

新民网微博：http://t.xinmin.cn/shptcfjd

4、“看长风”公众微信号。“看长风”公众微信号是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与新闻晨报合作打造的新媒体平台，旨在让居民及时接收街道动态新闻以及社区事务等多方面信息，提高社区居民生活，打造长风宜居社区。

5、社区代表大会。办事处主任在大会做年度工作报告，就长风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情况进行汇报，请各社区代表进行审议和修改，并就居民关心的问题进行出谋划策，由此成为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渠道。

6、《社区驻区单位服务手册》。整合社区内各类公共服务资源，主动向社区单位公开相关办事流程及各类服务信息，为其提供项目化菜单服务，为驻区单位的各类服务需求提供指引和解答，为其健康发展提供助力。

7、“三个中心”（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各社区卫生服务站）。及时宣传民生保障、文化娱乐、健康生活等方面的各项政策措施及信息，满足社区居民日常生活需求。

8、主任现场办公会制度。由办事处主任牵头，整合机关及社区职能部门，到社区现场召开办公会，针对居民亟需解决的急、难、愁问题，宣传政策信息，现场沟通协调，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9、社区生活服务信息平台。为努力构建社区15分钟生活服务圈，街道建立了社区生活服务信息平台，并在27个居民区分别成立了社区生活服务站，服务内容涵盖了政策咨询、家政服务、居家养老、公共事业收费、慈善捐赠和帮困等八大类32个有偿和无偿服务项目。作为居民获取服务信息的渠道，街道利用平台发布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在生活服务站发放政府信息公开告知单等方式，不断方便社区居民生活。

10、“12345”市民服务热线。坚持“115”模式，即1个工作日内接单派单，1个工作日内与诉求人联系沟通，5个工作日内完成办理。通过及时提供相关政府信息，宣传相关政策规定，协调解决社区居民生活中遇到的各种疑点、难点。

11、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点。接待社会公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查阅，对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申请人提供必要的指导，帮助其检索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目录，并在其办理查阅手续后向其提供检索所需的相关信息。

12、社区各居委会。按照方便群众办事的原则，继续把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办事事项，以《告知单》形式公开到社区各居委会，方便居民及时了解所需政策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街道2017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6件，均为网上申请。按时办结26件。其中同意公开答复数件17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1件，申请信息不存在7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1件。

目前，随着社区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日益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将逐年增加，为此街道将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培训，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努力保障社区群众知情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

本街道2017年度共接受市民咨询9823次，其中公共查阅室接待14次，咨询电话接听8022次，当面咨询接待1732次，网上咨询55次。本街道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访问量为41435次（门户网站网址于2017年更新），其中按点击率排序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依次是：政务公开、办事指南、社区服务。

五、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

本街道2017年度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0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支出与收费

(一)工作人员情况

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均为兼职人员

(二)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与实际支出情况

无

(三)与诉讼(行政复议、行政申诉)有关的费用支出

无

(四)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无

七、其它相关工作情况

今年，民生档案远程利用服务机制继续不断完善，作为社区档案服务机制内涵的延伸，进一步拓展其服务功能。通过远程利用服务系统查询，推动馆社联动，实现“就地查询，就地取证”，使居民足不出社区就能查询民生档案，并提供查档、打印、出证、盖章等“一条龙”服务，满足了百姓方便查档的现实诉求。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街道虽然进一步强化了机关、社区、网站“三位一体”的宣传方式，社区居民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的知晓率不断提升，但是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然存在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宣传力度有待加强、公开渠道不够多样等问题。为此，街道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

一、积极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就街道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职责对各科室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确保凡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政府信息，均应予以公开或者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申请予以提供。

二、积极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氛围。充分利用街道门户网站、《新闻晨报·长风社区报》、政务微博、“看长风”公众微信号、“三个中心”、居委会、等宣传平台，并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提升居民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的知晓率，使居民不出小区即能获取所需服务信息，努力提升社区服务效率，不断方便居民生活。

三、积极创新政府信息公开途径。继续结合长风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试点，设置驻区单位服务企业窗口等街道重点工作及项目，注重采取优化服务、加强沟通等方式，及时公开相关政策和信息，积极听取居民相关意见和建议，为各项工作和措施的顺利落实奠定基础。

九、相关说明与指标统计附表

（一）其它说明

无

（二）指标统计附表

见附件

附件

|  |  |  |  |
| --- | --- | --- | --- |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 | |
| （2017度） | | | |
| 填报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 | | | |
| 统计指标 | 代码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1100 | 条 | 73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1110 | 条 | 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1120 | 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1210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1220 | 条 | 51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1230 | 条 | 1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1240 | 条 | 25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1250 | 条 | 22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2100 | 次 | 3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2210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2211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2220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2221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2230 | 篇 | 0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2240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2250 | 次 | 3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3100 | 件 | 26 |
| 1.当面申请数 | 3110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3120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3130 | 件 | 26 |
| 4.信函申请数 | 3140 | 件 | 0 |
| （二）申请办结数 | 3200 | 件 | 26 |
| 1.按时办结数 | 3210 | 件 | 26 |
| 2.延期办结数 | 3220 | 件 | 0 |
| （三）申请答复数 | 3300 | 件 | 26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3310 | 件 | 0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3320 | 件 | 17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3330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3340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3341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3342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3343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3344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3345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3346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3350 | 件 | 1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3360 | 件 | 7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3370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3380 | 件 | 1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4000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4100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4200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4300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5000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5100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5200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5300 | 件 | 0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6000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7000 | 元 | 0.0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8100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8200 | 个 | 1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8300 | 人 | 1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8310 | 人 | 0 |
| 2.兼职人员数 | 8320 | 人 | 1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8400 | 万元 | 0.0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9100 | 次 | 2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9200 | 次 | 2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9300 | 人次 | 45 |
|  |  |  |  |
| 单位负责人：潘轶 | 审核人：曹广东 | | 填报人：长风街道 |
| 联系电话：62549008 |  |  | 填报日期：2018-01-12 |